**信用承诺书**

为推动统一开放、规范有序的知识产权“快保护”服务秩序，作为专利快速预审主体备案申请单位，按照诚实守信和自律自治的原则，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无不良信用记录，无严重失信行为；无《关于对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明确的六类严重失信行为，包括：重复专利侵权行为、不依法执行行为、专利代理严重违法行为、专利代理人资格证书挂靠行为、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提供虚假文件行为。

二、向中国（西安）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提供的所有资料（包括原件、复印件及电子材料），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准确，无任何伪造和虚假成分；

三、经我单位授权的委托人向中国（西安）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递交的所有材料、签署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单位均予以承认，并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本单位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同时愿意接受相应处理。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信用承诺书和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且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